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 BUILDERS GROUP LIMITED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5)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 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一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二零二一年年報的補充資料

除二零二一年年報第4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11(8)段提供有關該節項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於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經 修訂分配	於 二零二零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經 修訂分配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 間表
— 為本集團的建築項目 作融資及加強財務 狀況	26.4	—	9.2	2	2	—	不適用
— 就即將展開的建築 工程購置合適的 新機器	16.5	14.6	—	—	—	—	不適用
— 潛在合併及收購	6.1	6.1	6.1	6.1	—	6.1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或 之前
— 為本集團業務營運 招聘額外員工	6.1	2.8	8.2	7.1	6.2	0.9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或 之前
— 一般營運資金	6.1	1.2	1.2	0.2	0.2	—	不適用
	<u>61.2</u>	<u>24.7</u>	<u>24.7</u>	<u>15.4</u>	<u>8.4</u>	<u>7.0</u>	

本補充公告中所載的資料不影響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一年年報中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朝盛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朝盛先生、劉秋瑜女士、安加慰先生、鄭益偉先生及葉建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逸鵬先生、歐陽偉立先生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